

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及
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公司向267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352.40万股，并于2025年10月29日完成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登记手续，并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后，公司股本由38,224.6955万股增至38,577.0955万股，注册资本相应由38,224.6955万元增加至38,577.0955万元。

现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并将向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申请办理注册资本变更等相关手续。公司章程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条款	原章程内容	修订后内容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8,224.6955万元。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8,577.0955万元。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股份数为38,224.6955万股，公司的股份结构为：普通股38,224.6955万股，无其他类别股。每股面值1元。	公司已发行股份数为38,577.0955万股，公司的股份结构为：普通股38,577.0955万股，无其他类别股。每股面值1元。

除上述条款修改外，《公司章程》的其他内容未变动，本次变更内容和相关章程条款的修改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核准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15 日